

债券代码：136821

债券简称：安债暂停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作为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发行人于 2019 年 9 月 4 日出具的上市公司公告（2019-065），发行人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长王正华先生、董事李柏青先生、董事赵晓红女士的辞职报告，王正华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投资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李柏青先生、赵晓红女士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王正华先生、李柏青先生、赵晓红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王正华先生、李柏青先生、赵晓红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前，由公司副董事长王蕾女士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直至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日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持续运作，经发行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发行人董事会拟提名吴博文先生、查磊先生、李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补选吴博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董事任职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博文先生、查磊先生、李凯先生已同意接受提名，上述候选人简历请见发行人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



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天风证券将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义务，切实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盖章页）

